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天齐锂业
股票代码： 002466

信息披露义务人：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4层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4层

变动性质： 参与非公开发行，持股比例上升

签署日期：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一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制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齐锂业”）中所拥有权益股份的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天齐锂业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基于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认购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1380.00万股。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成后，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5.33%的股份，导致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比例发生变动。

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记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所做出的任何理解或者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7
第七节 备查文件.....	7
附表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8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国华公司	指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天齐锂业	指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比例变动	指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天齐锂业无限售流通股占总股本的比例发生变动
报告、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7年 11 月 8 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4层

法定代表人： 刘益谦

注册资本： 23.2亿元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310000000093588

经营范围： 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期限： 至不约定期限

税务登记证号码： 310043667832286

主要股东名称：

公司名称	股份数（亿股）	出资额（亿元）	持股比例
上海汉晟信投资有限公司	4.51	4.6375	19.44%
上海合邦投资有限公司	4.00	4.00	17.24%
上海日兴康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4.00	4.00	17.24%
海南凯益实业有限公司	3.0335	3.0335	13.08%
上海博永伦科技有限公司	3.0165	3.0165	13.00%
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	2.69	3.3625	11.59%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5	1.95	8.14%
合计	23.20	24.00	100%

公司董监事及主要负责人：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居留权
刘益谦	董事长	男	中国	中国	否
付永进	执行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张建华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胡建军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王晓川	董事	男	美国	中国	是
陈琛	执行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况志勇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冯大安	独立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王淑美	独立董事	女	中国	中国	否
张晓岚	独立董事	女	中国	中国	否
陈佳	监事长	男	中国	中国	否
戴梓妍	监事	女	中国	中国	否
赵岩	职工监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它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139号）许可，核准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3,500万股新股。2014年2月，天齐锂业非公开发行股票11,176万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以现金认购天齐锂业本次发行的股票1380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比例由0增加至5.33%。天齐锂业非公开发行股票11,176万股将于2014年3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目前所持有天齐锂业股票全部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目前暂无在未来12个月内主动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股份数量的计划，不排除减少股份数量的可能，将视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目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天齐锂业1,380万股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权利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对拥有的天齐锂业1,380万股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结果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天齐锂业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天齐锂业1,380万股股份，占天齐锂业总股数的5.33%。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情况

在提交本报告书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无买卖天齐锂业股份的交易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法定代表人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天齐锂业证券投资部

附表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四川省射洪县太和镇城北
股票简称	天齐锂业	股票代码	00246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4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0股	持股比例：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13,800,000股	变动比例：5.33%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要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此页无正文，为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益谦

日期：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一日